

深圳市顺丰合丰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1-4 页
二、审计报告附件	
1、资产负债表	5-6 页
2、利润表	7 页
3、现金流量表	8-9 页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0 页
5、财务报表附注	11-35 页





审计报告

[2026]京会兴审字第 00920008 号

深圳市顺丰合丰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顺丰合丰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丰小贷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合丰小贷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 1 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合丰小贷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合丰小贷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合丰小贷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合丰小贷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合丰小贷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合丰小贷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EIJING 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此页无正文，此页为深圳市顺丰合丰小额贷款有限公司[2026]京会兴审字第00920008号审计报告签署页】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二〇二六年三月十三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马波涛
110001580005

中国注册会计师：
毛国强
410700010038



深圳市顺丰合丰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货币资金	六(1)	101,121,637.07	73,632,846.47
发放贷款及垫款	六(2)	361,067,338.35	415,954,679.11
应收账款	六(3)	149,917.81	489,977.18
预付账款	六(4)	1,606,979.04	-
其他应收款	六(5)	693,235.39	980,615.34
其他流动资产	六(6)	-	215,959.82
一年后到期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六(2)	74,824,325.59	58,839,067.58
固定资产	六(7)	40,966.40	34,387.89
无形资产	六(8)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9)	11,183,519.44	10,116,770.71
资产合计		550,687,919.09	560,264,304.10



深圳市顺丰合丰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短期借款	六(10)	-	200,137,638.90
应付账款	六(11)	500,431.23	58,959.63
应付职工薪酬	六(12)	463,000.00	391,500.00
应交税费	六(13)	2,474,964.77	823,351.39
其他应付款	六(14)	17,671,596.28	30,146,961.92
负债合计		21,109,992.28	231,558,411.84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六(15)	500,000,000.00	300,000,000.00
盈余公积	六(16)	2,821,183.36	2,821,183.36
未分配利润	六(17)	26,756,743.45	25,884,708.90
所有者权益合计		529,577,926.81	328,705,892.2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50,687,919.09	560,264,304.1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顺丰合丰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六(18)	39,924,805.09	34,893,073.05
减：营业成本	六(18)、六(21)	(5,908,472.20)	(4,039,361.11)
税金及附加	六(19)	(175,987.20)	(160,271.2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六(20)	(4,669,431.95)	(3,186,849.47)
业务及管理费	六(21)	(11,494,737.12)	(13,674,519.41)
加：投资收益	六(22)	286,710.75	422,490.51
其他收益	六(23)	2,750.42	3,141.04
信用减值损失	六(24)	(7,682,459.30)	(7,284,438.97)
资产处置收益	六(25)	-	750,000.00
二、营业利润		10,283,178.49	7,723,264.43
减：营业外支出	六(26)	(8,005,742.75)	-
三、利润总额		2,277,435.74	7,723,264.43
减：所得税费用	六(27)	(1,405,401.19)	(2,474,558.19)
四、净利润		872,034.55	5,248,706.24
持续经营净利润		872,034.55	5,248,706.24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872,034.55	5,248,706.2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张强华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梁世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泊允



深圳市顺丰合丰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取利息收到的现金		43,520,214.54	42,455,791.43
客户贷款净减少额		46,662,706.23	-
收到与资产支持计划相关款项		1,205,674,814.36	1,388,562,812.6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289,788.55	78,381,208.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1,335,147,523.68</u>	<u>1,509,399,812.42</u>
客户贷款净增加额		-	(135,213,320.7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08,995.36)	(2,291,353.5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23,444.44)	(2,365,497.69)
支付与资产支持计划相关款项		(1,263,565,666.47)	(1,427,372,987.4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102,316.71)	(77,115,497.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1,301,600,422.98)</u>	<u>(1,644,358,656.92)</u>
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六(28)(a)	<u>33,547,100.70</u>	<u>(134,958,844.50)</u>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126,252.95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u>126,252.95</u>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199.00)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12,199.00)</u>	<u>(10,000.00)</u>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2,199.00)</u>	<u>126,252.95</u>



深圳市顺丰合丰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现金流量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0	52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000,000.00	52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00)	(360,000,000.00)
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046,111.10)	(3,957,722.2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6,046,111.10)	(363,957,722.2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46,111.10)	156,042,277.7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加: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28)(b)	27,488,790.60	21,209,686.23
		73,632,846.47	52,423,160.24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28)(c)	101,121,637.07	73,632,846.4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张琳华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吴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

梁欣



深圳市顺丰合丰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实收资本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24 年 1 月 1 日		300,000,000.00	2,821,183.36	20,636,002.66	323,457,186.02
2024 年度增减变动额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净利润		-	-	5,248,706.24	5,248,706.24
2024 年 12 月 31 日		<u>300,000,000.00</u>	<u>2,821,183.36</u>	<u>25,884,708.90</u>	<u>328,705,892.26</u>
(续)					
项目	附注	实收资本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25 年 1 月 1 日		300,000,000.00	2,821,183.36	25,884,708.90	328,705,892.26
2025 年度增减变动额					
所有者投入资本		200,000,000.00	-	-	200,000,000.00
净利润		-	-	872,034.55	872,034.55
2025 年 12 月 31 日		<u>500,000,000.00</u>	<u>2,821,183.36</u>	<u>26,756,743.45</u>	<u>529,577,926.81</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顺丰合丰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市顺丰合丰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由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森控股”)于 2014 年 11 月 28 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深圳市注册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注册号 440301111756382，统一信用社会代码 91440300319604105U。本公司经批准的经营期限为 50 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00,000.00 元。本公司的注册资本已由投资方于 2025 年缴足。

根据泰森控股 2016 年 7 月 25 日的股东会决议和公司修改后的章程规定，泰森控股于 2016 年 8 月 31 日将本公司 100%股权转让至深圳明德控股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德控股”)，交易对价为人民币 29,932.04 万元。

本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专营小额贷款业务，经相关部门批准开展互联网小额贷款业务(不得吸收公众存款)。于 2025 年度，本公司的实际主营业务与上述经批准的经营范围相符。

本公司财务报表由本公司企业负责人于 2026 年 3 月 13 日批准报出。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4)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a) 金融资产

(i) 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债务工具

本公司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分别采用以下方式进行计量：

以摊余成本计量：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拆出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保理款、发放贷款及垫款、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等。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长期应收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财务报表附注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

本公司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ii) 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深圳市顺丰合丰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对于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和计提方法如下：

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	关联方组合
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	非关联方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发放贷款及垫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iii) 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其余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b)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财务报表附注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其他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借款及除可转换公司债券以外的其他应付债券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c)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5)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包括计算机及电子设备、办公设备。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计算机及电子设备	3 年	5%	31.67%
办公设备	5 年	5%	19.00%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财务报表附注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6)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自主开发及外购的软件，以成本计量。

(a) 软件

公司软件预计使用年限 5 年平均摊销。

(b) 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7) 研究与开发

根据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管理层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能够证明该无形资产将如何产生经济利益；
-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8)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9) 长期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长期待摊费用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0)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等。

(a)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等。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b) 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公司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于本年度，本公司不存在设定受益计划。

基本养老保险

本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1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根据资产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公司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本公司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12) 利息收入与支出

本公司利润表中的“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主要为按实际利率法确认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利息收入与支出。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但不考虑未来信用损失。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溢价或折价等，在确定实际利率时予以考虑。

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确认利息收入所使用的利率为计量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进行贴现时使用的利率。

(13)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本公司通过向客户提供各类服务收取手续费及佣金。其中，通过在一定期间内提供服务收取的手续费及佣金在相应期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其他手续费及佣金于相关交易完成时确认。



(14)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a)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于租赁期开始日确认使用权资产，并按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需支付的款项等。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不纳入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支付的租赁负债，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b)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i)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

(ii)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相关资产。本公司将应收融资租赁款列示为长期应收款，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收取的应收融资租赁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5) 利润分配

拟发放的利润于股东批准的当期，确认为负债。

(16)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判断进行持续的评价。



深圳市顺丰合丰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

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会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a) 贷款损失准备

本公司定期审阅贷款组合，并评估其是否出现减值情况，并在出现减值情况时评估减值损失的具体情况。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显示单笔贷款预计未来现金流出现大幅减少的可观察数据、显示贷款组合借款人的支付状况发生不利变化的可观察数据(例如，借款人不按规定还款)，或出现了可能导致组合内贷款违约的国家或地方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等。个别方式评估的贷款的减值损失金额为该贷款预计未来现金流现值的净减少额。当运用组合方式评估贷款组合的减值损失时，对具有相近似的信用风险特征和客观减值证据的贷款组合资产，本公司根据与该贷款组合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资产的历史损失经验确定，并根据反映当前经济状况的可观察数据进行调整。本公司定期审阅对未来现金流的金额和时间进行估计所使用的方法和假设，以减少估计贷款减值损失和实际贷款减值损失情况之间的差异。

(b) 所得税

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部分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的税务处理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各个地区的所得税费用时，本公司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

(17)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报告期，本公司未发生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五 税项

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税率	税基
企业所得税	25%	应纳税所得额
增值税	6%，13%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或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增值税征收率计算)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实缴的增值税税额
教育费附加	3%	实缴的增值税税额
地方教育费附加	2%	实缴的增值税税额



深圳市顺丰合丰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1) 货币资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存款	100,459,549.97	72,870,697.56
其他货币资金	662,087.10	762,148.91
	<u>101,121,637.07</u>	<u>73,632,846.47</u>

(2) 发放贷款及垫款

(a) 发放贷款及垫款按个人及企业分布情况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个人贷款：		
一年内到期的部分		
——本金	96,339,890.72	88,775,717.06
——利息	1,741,442.73	1,748,877.38
	<u>98,081,333.45</u>	<u>90,524,594.44</u>
一年后到期的部分		
——本金	<u>67,043,455.43</u>	<u>60,213,179.04</u>
企业贷款		
一年内到期的部分：		
——本金	286,713,822.09	351,484,345.88
——利息	741,468.91	613,733.11
	<u>287,455,291.00</u>	<u>352,098,078.99</u>
一年后到期的部分		
——本金	<u>10,000,000.00</u>	-
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	<u>462,580,079.88</u>	<u>502,835,852.47</u>



深圳市顺丰合丰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减：一年内到期的部分贷款损失准备	(24,469,286.10)	(26,667,994.32)
一年后到期的部分贷款损失准备	(2,219,129.84)	(1,374,111.46)
发放贷款及垫款净额	<u>435,891,663.94</u>	<u>474,793,746.69</u>
(b) 发放贷款及垫款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贷款		
——本金	183,769,847.15	165,819,316.35
——利息	<u>2,051,505.43</u>	<u>1,885,631.61</u>
	<u>185,821,352.58</u>	<u>167,704,947.96</u>
质押贷款		
——本金	271,313,822.09	327,774,085.64
——利息	<u>431,406.21</u>	<u>476,978.88</u>
	<u>271,745,228.30</u>	<u>328,251,064.52</u>
抵押贷款		
——本金	<u>5,013,499.00</u>	<u>6,879,839.99</u>
	<u>462,580,079.88</u>	<u>502,835,852.47</u>

(c) 按担保方式分类的逾期不良贷款列示如下：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3 个月以内	3 个月至 1 年	1 年以上	
信用贷款	522,773.29	4,973,519.91	15,663,462.15	21,159,755.35
抵押贷款	-	-	-	-
质押贷款	-	<u>2,007,287.79</u>	-	<u>2,007,287.79</u>
	<u>522,773.29</u>	<u>6,980,807.70</u>	<u>15,663,462.15</u>	<u>23,167,043.14</u>



深圳市顺丰合丰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续)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3 个月以内	3 个月至 1 年	1 年以上	
信用贷款	4,114,012.75	8,246,945.49	4,073,272.55	16,434,230.79
抵押贷款	-	-	1,266,340.99	1,266,340.99
质押贷款	-	-	-	-
	<u>4,114,012.75</u>	<u>8,246,945.49</u>	<u>5,339,613.54</u>	<u>17,700,571.78</u>

(d) 贷款损失准备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年初余额	(28,042,105.78)	(26,324,405.99)
本年计提或转回	(7,682,459.30)	(7,284,438.97)
本年核销或处置	9,266,467.13	5,852,640.48
本年核销收回	(230,317.99)	(285,901.30)
年末余额	<u>(26,688,415.94)</u>	<u>(28,042,105.78)</u>

于 2025 年度，本公司已计提的贷款损失准备全部为组合计提。

(3) 应收账款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u>149,917.81</u>	<u>489,977.18</u>

本公司应收账款为本公司作为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资产服务机构，按月计提资产服务费，按季度收取，经测试，未发生信用损失。

(4) 预付款项

预付款项账龄分析如下：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一年以内	<u>1,606,979.04</u>	<u>100.00%</u>	-	-



深圳市顺丰合丰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其他应收款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关联方往来款项(附注七(4)(a))	185,715.89	236,946.62
其他	507,519.50	743,668.72
	<u>693,235.39</u>	<u>980,615.34</u>

(a) 其他应收款账龄及相应的坏账准备分析如下：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653,993.42	94.34%	-	941,373.37	96.00%	-
一至两年	-	-	-	-	-	-
两至三年	39,241.97	5.66%	-	39,241.97	4.00%	-
	<u>693,235.39</u>	<u>100.00%</u>	<u>-</u>	<u>980,615.34</u>	<u>100.00%</u>	<u>-</u>

(6) 其他流动资产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待认证进项税	-	215,959.82

(7) 固定资产

	计算机及电子设备
原价	
2024 年 12 月 31 日	674,213.55
本年购置	7,255.75
2025 年 12 月 31 日	<u>681,469.30</u>
累计折旧	
2024 年 12 月 31 日	639,825.66
本年计提	677.24
本年减少	-
2025 年 12 月 31 日	<u>640,502.90</u>



深圳市顺丰合丰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计算机及电子设备

账面价值

2025 年 12 月 31 日

40,966.40

2024 年 12 月 31 日

34,387.89

2025 年度计入管理费用的折旧费用为：677.24 元（2024 年度：3,371.24 元）。

(8) 无形资产

	原价	2024 年		2025 年		累计摊销额
		12 月 31 日	本年摊销	12 月 31 日		
供应链金融平台	5,071,477.33	-	-	-	-	(5,071,477.33)
SAS 分析软件	1,566,248.61	-	-	-	-	(1,566,248.61)
OCR 手写识别软件	160,377.36	-	-	-	-	(160,377.36)
风控决策规则引擎系统	613,207.55	-	-	-	-	(613,207.55)
消费金融平台一期	4,997,265.21	-	-	-	-	(4,997,265.21)
线上信贷平台	189,562.63	-	-	-	-	(189,562.63)
经营贷平台	1,234,678.13	-	-	-	-	(1,234,678.13)
信用平台	308,758.68	-	-	-	-	(308,758.68)
员工贷平台	449,774.98	-	-	-	-	(449,774.98)
发件贷平台	1,021,107.08	-	-	-	-	(1,021,107.08)
其他	126,887.23	-	-	-	-	(126,887.23)
	<u>15,739,344.79</u>	-	-	-	-	<u>(15,739,344.79)</u>

(9) 递延所得税资产

(a) 本公司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分析如下：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损失减值准备	<u>44,734,077.76</u>	<u>11,183,519.44</u>	<u>40,467,082.84</u>	<u>10,116,770.71</u>

(b) 本公司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分析如下：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亏损	-	-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	-
	<u>-</u>	<u>-</u>



深圳市顺丰合丰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0) 短期借款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担保借款	-	200,137,638.90

(11) 应付账款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关联方往来款项(附注七(4)(b))	343,134.22	-
其他	157,297.01	58,959.63
	<u>500,431.23</u>	<u>58,959.63</u>

(12) 应付职工薪酬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短期薪酬(a)	463,000.00	391,500.00
应付设定提存计划(b)	-	-
	<u>463,000.00</u>	<u>391,500.00</u>

(a) 短期薪酬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	391,500.00	2,094,500.00	(2,023,000.00)	463,000.00
职工福利	-	46,993.22	(46,993.22)	-
社会保险费	-	77,763.12	(77,763.12)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67,699.20	(67,699.20)	-
生育保险费	-	6,769.92	(6,769.92)	-
工伤保险费	-	3,294.00	(3,294.00)	-
住房公积金	-	236,839.28	(236,839.28)	-
其他	-	1,592.00	(1,592.00)	-
	<u>391,500.00</u>	<u>2,457,687.62</u>	<u>(2,386,187.62)</u>	<u>463,000.00</u>



深圳市顺丰合丰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b) 设定提存计划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应付金额	年末余额	应付金额	年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206,850.00	-	177,271.98	-
失业保险费	12,740.34	-	12,001.86	-
	<u>219,590.34</u>	<u>-</u>	<u>189,273.84</u>	<u>-</u>

(13) 应交税费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交企业所得税	2,200,930.18	694,037.26
未交增值税	230,111.63	101,299.72
应交个人所得税	16,309.57	15,858.45
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	16,107.81	7,090.98
应交教育费附加	11,505.58	5,064.98
	<u>2,474,964.77</u>	<u>823,351.39</u>

(14) 其他应付款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关联方往来款项(附注七(4)(c))	30,153.91	81.32
应付中信证券-顺丰小贷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款项	4,566,161.75	24,182,237.35
应付暂收款	13,062,137.85	5,951,500.48
其他	13,142.77	13,142.77
	<u>17,671,596.28</u>	<u>30,146,961.92</u>

应付专项计划款项系本公司以小额贷款收益权为基础发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者通过中信证券资产专项计划认购证券份额，本公司在小额贷款回收时应转付中信证券资产专项计划的本金和利息。



深圳市顺丰合丰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5) 实收资本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明德控股	<u>300,000,000.00</u>	<u>200,000,000.00</u>	<u>500,000,000.00</u>

(16) 盈余公积

	2025 年 1 月 1 日	本年提取	本年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公积金	<u>2,821,183.36</u>	-	-	<u>2,821,183.36</u>

(17) 未分配利润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年初未分配利润	<u>25,884,708.90</u>	<u>20,636,002.66</u>
加：本年净利润	<u>872,034.55</u>	<u>5,248,706.24</u>
年末未分配利润	<u>26,756,743.45</u>	<u>25,884,708.90</u>

(18)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利息收入	<u>36,577,886.69</u>	<u>5,908,472.20</u>	<u>31,352,903.30</u>	<u>4,039,361.11</u>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u>3,346,918.40</u>	-	<u>3,540,169.75</u>	-
	<u>39,924,805.09</u>	<u>5,908,472.20</u>	<u>34,893,073.05</u>	<u>4,039,361.11</u>
其中：				
利息收入				
-发放贷款及垫款		<u>35,475,333.82</u>		<u>29,969,137.44</u>
-银行存款		<u>1,102,552.87</u>		<u>1,383,765.86</u>
		<u>36,577,886.69</u>		<u>31,352,903.30</u>
利息支出				
-借款利息		<u>5,908,472.20</u>		<u>4,039,361.11</u>



深圳市顺丰合丰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9) 税金及附加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92,450.88	93,491.55
印花税	17,500.00	-
教育费附加	66,036.32	66,779.66
	<u>175,987.20</u>	<u>160,271.21</u>

(2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顺手付平台手续费(附注七(3)(c))	4,405,250.31	2,708,307.99
银行手续费	264,181.64	478,541.48
	<u>4,669,431.95</u>	<u>3,186,849.47</u>

(21) 费用按性质分类

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业务及管理费按照性质分类，列示如下：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利息支出	5,908,472.20	4,039,361.11
职工薪酬	2,677,277.96	2,217,846.28
信息技术费	7,779,471.79	10,178,261.24
租赁费	331,090.92	315,324.72
专业服务费	576,252.34	853,154.22
折旧费	677.24	3,371.24
办公费	98,053.87	82,832.83
差旅费	9,125.26	3,783.50
其他	22,787.74	19,945.38
	<u>17,403,209.32</u>	<u>17,713,880.52</u>

(22) 投资收益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理财产品	-	126,252.95
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收益	286,710.75	296,237.56
	<u>286,710.75</u>	<u>422,490.51</u>



深圳市顺丰合丰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收益是本公司持有信托计划的投资收益。

(23) 其他收益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社会保障局补贴	-	453.12
个税手续费返还	2,750.42	2,687.92
	<u>2,750.42</u>	<u>3,141.04</u>

(24) 信用减值转回/(损失)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发放贷款及垫款减值	<u>(7,682,459.30)</u>	<u>(7,284,438.97)</u>

(25) 资产处置损益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贷款处置收益	<u>-</u>	<u>750,000.00</u>

(26) 营业外支出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扶贫捐赠等支出(附注七(3)(e))	8,000,000.00	-
罚款、罚金、滞纳金支出	5,742.75	-
	<u>8,005,742.75</u>	<u>-</u>

(27) 所得税费用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当期所得税	2,472,149.92	1,754,390.11
递延所得税	<u>(1,066,748.73)</u>	<u>720,168.08</u>
	<u>1,405,401.19</u>	<u>2,474,558.19</u>



深圳市顺丰合丰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将基于利润表的利润总额采用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调节为所得税费用：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利润总额	2,277,435.74	7,723,264.43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5% (2024 年：25%)	569,358.94	1,930,816.11
税收优惠	-	(153,808.19)
不得扣除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5,733.69	-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的暂时性差异变动	959,335.93	(237,409.25)
汇算清缴差异	(129,027.37)	934,959.52
所得税费用	1,405,401.19	2,474,558.19

(28) 现金流量表附注

(a)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净利润	872,034.55	5,248,706.24
加：资产/信用减值损失	7,682,459.30	7,284,438.97
固定资产折旧	677.24	3,371.24
利息支出	5,908,472.20	4,039,361.11
投资损失/(收益)	(286,710.75)	(422,490.5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	(1,066,748.73)	720,168.0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	40,883,211.91	(131,583,733.1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	(20,446,295.02)	(20,248,666.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547,100.70	(134,958,844.50)

(b)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现金的年末余额	101,121,637.07	73,632,846.47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73,632,846.47)	(52,423,160.2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减少)额	27,488,790.60	21,209,686.23



深圳市顺丰合丰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c)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附注六(1))	101,121,637.07	73,632,846.47
减：受到限制的存款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101,121,637.07</u>	<u>73,632,846.47</u>

七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母公司

(a) 母公司基本情况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明德控股	深圳市	投资控股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明德控股，最终控制人为王卫。

(b) 母公司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明德控股	<u>113,405,734.21</u>	-	-	<u>113,405,734.21</u>

(c)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明德控股	<u>100.00%</u>	<u>100.00%</u>	<u>100.00%</u>	<u>100.00%</u>



深圳市顺丰合丰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2)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性质

本年度与本公司有重大交易的主要关联方如下：

顺丰速运及其子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深圳顺丰通讯服务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顺丰恒通支付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丰融链通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顺丰数科(深圳)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深圳市顺丰融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3) 关联交易

(a) 定价政策

本公司在正常业务过程中发生的关联交易遵守一般商业条件。关联交易的价格主要参考市场价格经双方协商后确定。

(b) 借款利息支出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明德控股	50,555.55	128,333.33

(c) 顺手付平台手续费支出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顺丰恒通支付有限公司	4,405,250.31	2,708,307.99

(d) 通讯客服和系统等费用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丰融链通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4,465,889.53	7,694,006.42
深圳顺丰通讯服务有限公司	1,557,921.63	1,352,320.75
顺丰数科(深圳)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629,168.23	-
	6,652,979.39	9,046,327.17



深圳市顺丰合丰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e) 捐赠支出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顺丰公益基金会	8,000,000.00	-

(f) 接受担保

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发行的中信证券-顺丰小贷第 3 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本公司为原始权益人，中信证券为计划管理人，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金额人民币 342,000,000.00 元，由明德控股对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提供差额补足。

(4)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a) 其他应收款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顺丰速运及其子公司	185,715.89	236,946.62

(b) 应付账款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顺丰恒通支付有限公司	343,134.22	-

(c) 其他应付款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深圳市顺丰融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0,153.91	81.32

八 承诺事项

(a) 资本性支出承诺事项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资本性支出承诺(2024 年 12 月 31 日：无)。



深圳市顺丰合丰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九 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的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所有者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公司的总资本为资产负债表中所列示的所有者权益。本公司不受制于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利用资产负债率监控资本。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列示如下：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	<u>3.83%</u>	<u>41.33%</u>

十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深圳市顺丰合丰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三月十三日





营业执照

(副本) (1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55463270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2640 万元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3 年 11 月 22 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恩军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 18 号 2206 房间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
1101033494
仅供报告附件使用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税务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社会经济咨询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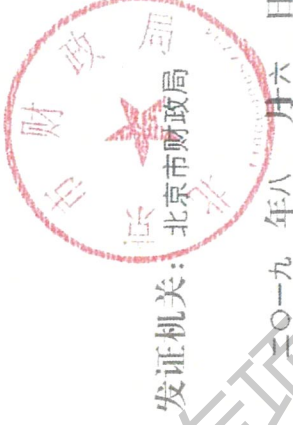
登记机关

2025 年 12 月 09 日

证书序号: 0011908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仅供报告附件使用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张恩军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18号2206房间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00010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60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0月10日





姓名: 马杰强
 Full name: 马杰强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69年04月23日
 Date of birth: 1969年04月23日
 工作单位: 值永中翔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值永中翔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 1101046904233011
 Identity card No: 1101046904233011



证书编号: 110001580005
 No. of Certificate: 110001580005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01年 10月 30日
 Date of issuance: 2001年 10月 3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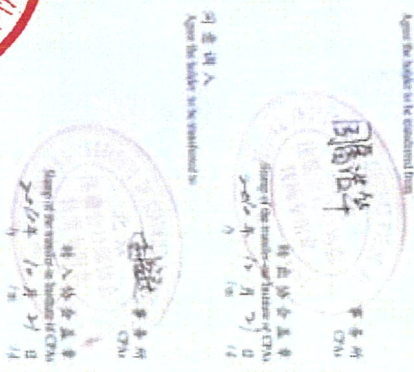


姓名: 马杰强
 注册编号: 110001580005

注册第一年
 Register Year after



姓名: 马杰强
 注册编号: 110001580005



注册人: 马杰强
 注册日期: 2010年10月27日
 注册地点: 北京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登记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注意事项
 一、注册会计师变更工作单位，应当向原会计师事务所
 申请注销注册。
 二、本证书只限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三、注册会计师变更工作单位，应当向原会计师事务所
 申请注销注册，并向新工作单位申请注册。
 四、本证书如遗失或损毁，应当向原会计师事务所
 报告，申请补发或换发。

NOTES
 1. When transferr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and inform the client of the transfer.
 2. This certificate is for personal use only and shall not be
 transferred or altered.
 3. The CPA shall inform the original firm and the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business.
 4. If the CPA loses the certificate, he/she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authority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et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issuance after the certificate is destroyed
 loss on the newspaper.



仅限于顺丰小贷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毛国强
Full name 男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6-08-09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
殊普通合伙)江苏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10781197608090812
Identity card No.



仅供报告附件使用

证书编号: 410700010038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8 年 08 月 05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毛国强(410700010038)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毛国强(410700010038)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